

##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B股股份35,105,238股，占公司本次注销前总股本的3.12%。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23,384,189股减少至1,088,278,951股。

2、公司已于2020年5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实施2019年度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导致股份总数发生变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就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披露如下：

####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2019年度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相关议案分别经公司2019年11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12月16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并予以注销。公司将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0.5亿元（含）人民币，不超过1亿元（含）人民币（包括换汇、交易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3.65港元/股（含）的条件下，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按照本次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1亿元购汇108,930,444.64港元。自2020年4月3日至2020年5月12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B股股份35,105,238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为3.12%，购买最高价为3.33港元/股，最低价为2.45港元/股，均价为3.10港元/股，回购股份累计使用资金108,930,044.20港元（含交易相关费用），剩余400.44港元，本次回购B股事项已经实施完毕，与既定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 二、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根据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回购的B股股份需予以注销。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B股35,105,238股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注销期限符合相关规定。

## 三、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1,123,384,189股减少至1,088,278,951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项目	注销前		注销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2,943	0.13%	1,442,943	0.13%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A股）	1,442,943	0.13%	1,442,943	0.1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21,941,246	99.87%	1,086,836,008	99.87%
其中：A股	678,272,529	60.38%	678,272,529	62.33%
B股	443,668,717	39.49%	408,563,479	37.54%
<b>三、总股数</b>	<b>1,123,384,189</b>	<b>100.00%</b>	<b>1,088,278,951</b>	<b>100.00%</b>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的条件。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熊建明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盛久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公司股份1,889,657股、114,847,854股、104,127,379股，合计持股数量为220,864,890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上述股东的合计持股比例由19.66%被动增加为20.29%。

## 四、后续事项安排

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改事宜，包括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金额、股本总数和股权结构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